

創富電子有限公司

勞工及人權政策

創富電子公司承擔尊重和保護員工權利的責任。因此，我們承諾致力於，通過不斷改進我們的業務與毫不妥協的商業信譽促進勞工的人權。指導原則如下：-

自由擇業：

受束縛（包括債務束縛）或受契約約束的勞工、非自願或剝削性質的獄中勞工、奴隸或販賣人口。這包括不得以威脅、暴力、脅迫、誘拐或勞工及服務欺詐等手段運輸、窩藏、招聘、轉移或接收人員。所有工作必須是自願的，員工應合理通知後自由離開。員工不得被要求交出任何政府頒發的身份證。

未成年員工：

遵守適用當地的法規，不僱用低於最低法定年齡的人士和支持使用合法利用工作場所的學習計劃。

工作時間：

遵守適用當地的法規和相關行業的執政實踐為我們的員工安排工作時間。

工資和福利：

遵守適用當地的法規和相關行業的做法，來制定工資，加班費和法定的福利。

創富電子有限公司

勞工及人權政策

人道待遇：

禁止殘暴的和無人道的待遇，體罰，精神或肉體脅迫，言語虐待，性騷擾或性虐待，或上述任何威脅。

不歧視：

禁止因種族，膚色，年齡，性別，性取向，性別認同和性別表現、種族或民族、殘疾、懷孕，宗教信仰，政治派別、社團成員身份、服軍役狀況、受保護的遺傳信息或婚姻狀況等在招聘和僱傭過程中（如工資、晉升、獎勵和培訓機會等）歧視員工。

自由結社：

尊重員工的權利，自由結社或組織工會，尋求代表，按照當地的法律和行之有效的做法，如果需要的話。員工應該能夠與管理層公開交流和分享有關工作條件或對管理實踐的不滿，而不必擔心遭受報復，恐嚇或騷擾。

商業道德操守：

遵守商業道德及最高的商業誠信標準以實現企業目標。

健康，安全 and 環境：

遵守健康，安全 and 環境的政策和程序。



E H Lim
首席執行董事
2019年2月20日